**南京中医药大学中西医结合学院中心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书**

为保障中西医结合学院中心实验室科研工作的顺利进行，切实加强实验室消防安全工作，预防和减少实验室安全事故，保护师生人身安全和公共财产安全，现根据学校安全管理的要求，结合学院的工作实际，特签订本责任书。

一、 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坚持 “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实验室主任和实验室工作人员全面负责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各实验室使用人员是实验室防火、防盗、防爆、防意外事故的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人。学生进入实验室进行实验，则导师为第一责任人。

二、 各实验室安全责任人的期限为实验室准入开始，直至使用期限到期为止。各使用人员需要与实验室工作人员做好使用实验室的各项交接工作，在责任期内，做好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工作。

三、 实验室使用人员每天离开前要对实验室进行水、电、门、窗等进行安全检查，并在实验过程中发现安全问题及时处理，不能解决的问题及时向实验室管理人员反映。如因使用人管理、使用不当，造成漏电、漏水及火灾、盗窃等事故，根据学校和学院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四、 加强实验环境和物品的管理，物品要摆放整齐，保持实验室的卫生整洁，**严禁在实验室使用明火**；**严禁使用热水壶、电饭煲等大功率电器；严禁将食品、饮品带入实验室或在实验室内饮食，严禁在实验室内过夜。一经发现，停实验室门禁3个月。**

五、实验室人员及设备的出入需履行正常人员准入或仪器借用手续，**如私自带人进入实验室、私自将实验室仪器设备带离实验室，一经发现，实验室准入申请不予通过。**

六、 申请了实验室的老师有义务配合实验区管理人员进行日常卫生和消防巡查，发现有问题要及时排除，多次劝告不改者，由学院通告批评和处理。

七、实验室内允许存放一般危化品，危化品管理秉承“双人管理、双人领、双人用、双锁、双帐”管理原则，统一存放至实验室危化品柜内，定期至管理人员处领用，同时做好出入库记录和使用记录。**本实验室不允许存放管制类化学品，不允许私自携带、使用、自行保管危化品，一经发现，将危化品予以没收，并停实验室门禁3个月。**

**八、实验室内不允许饲养动物，一经发现，实验室准入申请不予通过。**

九、在实验室工作期间要穿工作服，特殊环境下戴工作帽、手套、防毒面具等，加强自我保护。

十、 此责任书一式二份，实验室管理人员和实验室安全负责人各持一份。

**承诺： 我已详细阅读上述内容，承诺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管理规定。**

手动抄写：

实验学生（签字）：

导师（签字）：

年 月 日